证券代码：834312　　证券简称：悠派智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悠派智能展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悠派智能展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8 年9 月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悠派智能：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9），经事后审核发现，现该公告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更正前	更正后
回购申报有效期为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转让日内,即 2018 年 9 月 28 日前（含 2018 年 9月 28 日）。异议股东应在回购申报有效期内明确提出回购申请，回购申请以发送给公司联系人的电子邮箱为准，该回购申请材料需包含	回购申报有效期为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转让日内,即 2018 年10 月9日前（含 2018 年10月9日）。异议股东应在回购申报有效期内明确提出回购申请，回购申请以发送给公司联系人的电子邮箱为准，该回购申请材料需包含异议

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的相关凭证（加盖银行公章的投资款银行流水或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的相关凭证（加盖银行公章的投资款银行流水或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悠派智能展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